



長洲導賞活動申請表 (2020年7至8月份)

暑期優惠一天遊套餐 (2個導賞服務+午膳)

甲部：申請人資料

本地非牟利團體 / 本地學校 專用

地址：長洲東灣道 電話：2981 1484 傳真：2981 8481 網頁：www.cciyc.com

團體名稱：_____ 本地學校 本地註冊非牟利團體
 地址：_____

負責人姓名：_____ (先生/小姐) 職位：老師 社工 其他：_____

聯絡電話 (辦公室)：_____ 聯絡電話 (手提)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

乙部：活動資料

活動日期：首選_____ 次選_____

活動時間：_____ - _____ (共__小時)

參加人數(包括工作人員及義務工作者)：_____ 參加者年齡：_____

參加者級別：中一 中二 中三 中四 中五 中六 其他：_____

活動目的：社交聯誼 建立團隊合作 挑戰自我，提升自信心 認識長洲社區、生活、文化 其他_____

特別需要：_____

丙部：申請參與活動項目 (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“√”號)

選擇	時間	容納人數	活動內容	費用 (每位港幣\$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01. 袋袋平安包之旅	3小時	20-29人	1) 製作平安包 2) 午膳 3) 絲網印刷環保袋	HK \$17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02. 平安包定向挑戰	4小時	20-29人	1) 野外定向 2) 午膳 3) 製作平安包	HK \$18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03. 平安彩繪盆栽之旅	3小時	20-29人	1) 製作平安包 2) 午膳 3) 彩繪盆栽 DIY	HK \$170

註 1：午膳安排每位參加者於本中心享用飯盒一個及汽水一罐

註 2：午膳共三個選擇，(1) 咖哩豬扒飯 (2) 黑椒牛扒意粉 (3) 粟米雞扒飯

丁部：申請人聲明

- 本人已詳閱及同意遵守「申請須知及申請手續」(表二)之條款。
- 本人聲明所提供的資料均屬正確。

申請團體代表簽署：_____ 申請學校/機構蓋印：_____

申請團體名稱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

『長洲導賞活動』申請細則

1. 申請須知

- (1) 申請機構/ 學校須是本地學校或本地註冊非牟利團體，並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 88 條獲得豁免繳稅。
- (2) 如報名一經接納，申請人於確認書上列明的限期前(一般為接納報名後 7 日內)繳付訂金\$800。
- (3) 如報名一經接納，申請機構/ 學校自行取消或有參加者缺席，所繳訂金及費用將不獲發還。
- (4) 本中心保留權利拒絕申請機構/ 學校的申請，而無須申述理由。
- (5) 若申請機構/ 學校已簽署服務確認書，本中心保留權利拒絕申請機構/ 學校提出更改活動日期/時間/服務內容/參加人數。
- (6) 申請機構/ 學校必須購買有效的第三者責任保險。
- (7) 參加者必須是申請機構/學校之學生/會員/服務使用者，若屬於申請機構/學校與商業/私人公司聯繫之參加者，本中心有權拒絕提供服務。
- (8) 本中心不接受任何團體購買本中心導賞服務作賺取利潤用途的申請。
- (9) 除三歲或以下未能參與活動者可豁免費用外，工作人員及義務工作者亦需一律繳付活動費用。
- (10) 申請人必須於確認書上列明的限期前(一般為服務日前 14 日)繳付活動費用餘款，若申請機構/學校逾期付款，須獲得本中心書面同意，並須另繳付 HK \$100 附加費（郵寄支票以郵戳日期為準）。
- (11) 本中心不接受任何逾期/未付款之理由，本中心有權終止服務予未付款之機構/學校。
- (12) 參加者須自行保管攜來之物品，如有遺失或損壞，本中心概不負責。
- (13) 本中心有權隨時修改各項申請細則、活動收費及內容，而不另行通知。

2. 申請手續

- (1) 申請人必須在截止申請日期前將填妥的申請表傳真至2981 8481或於網上遞交表格，遲交表格恕不受理。有關申請期及遞交表格的截止日期，請參閱下表：

擬選日期(月份)	7月	8月
提交表格 截止日期	2020年5月31日	2020年6月30日

- (2) 申請人將會於申請服務後10個工作天內收到本中心的確認書。
- (3) 申請人必須於確認書上列明的限期前繳付\$800訂金(一般為接納報名後7日內)及繳付活動費用餘款(一般為服務日前14日)，並於確認書上簽署及加上機構蓋章，然後傳真至2981 8481。
- (4) 本中心只接受郵寄劃線支票付款，支票抬頭寫「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」，支票背面寫上申請人姓名及電話號碼，郵寄至：長洲鄉事委員會青年綜合服務中心-長洲東灣道。
- (5) 本中心以郵寄方式發出正式收據。

3. 颱風及暴雨警告下的安排

- (1) 如活動當日上午七時仍然懸掛三號或以上颱風信號，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仍然生效，當日活動取消，所繳費用將獲退還。如在上午七時前上述颱風或警告信號已除下或取消，則活動如常進行，參加者如不參加將視為棄權，所繳費用恕不退還。
- (2) 如因天氣惡劣而影響活動進行，本中心職員會根據當時情況決定活動能否如期進行。
- (3) 如雷暴警告(全區或局部地區性)會對長洲本區做成影響，當日所有水上活動即告取消。